

災後復原 從寬、從簡、從速

中央地方攜手回復正常生活

工程會 114.7.17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今（17）日行政院院會報告「丹娜絲颱風災後復原進度」，說明中央各部會與地方政府密切合作下，已積極進行供水、供電、交通、通訊等基礎設施搶修，以協助災民逐步恢復正常生活。針對後續重建工作，政務委員陳金德已要求各機關秉持卓榮泰院長「從寬、從簡、從速」原則積極辦理。

總統賴清德與卓院長在風災過後第一時間前往嘉義、台南等災區，探視災民、勘查災情，並指示各部會啟動支援與協調。另卓院長於7月10日院會中指派陳政委統籌災後復原事宜，並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，督促相關部會協助地方政府整合資源，加快修復進度。

根據工程會彙整各部會資料，災區73,487戶停水已於7月7日全數恢復；截至7月16日11時，市話停話12,296戶中，已恢復12,244戶；1,313座受損的行動基地台也已修復1,276座；另1,006,864戶停電戶中，截至7月16日晚上已修復1,006,154戶。至於陸海空交通設施129處受損點，也大致完成初步修復或排除。

工程會在7月9日啟動「丹娜絲風災地方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專案」，並函請地方政府加速盤點受損情形，優先動用災害防救準備金與年度相關預算。若經費仍不足，可報由行政院協助。工程會也將召集相關中央機關，依規定審核補助經費，加快災後基礎建設恢復。

住宅受損方面，內政部除啟動租金補貼、修繕貸款利息補貼、租屋媒合等既有機制外，也推出「丹娜絲風災家園復原慰助金」專案。針對有實際居住且住宅受損的災戶，每一門牌補助一戶，補助金額依屋頂與外牆損壞面積計算，20 平方公尺以上未滿 100 平方公尺者，最高補助 5 萬元；達 100 平方公尺以上者，最高補助 10 萬元；若無實際居住事實，補助金額則減半。

農業方面，農業部統計農漁損失約為 27.98 億元，包含文旦柚落果、虱目魚死亡等災情，已啟動現金救助、設施補助、保險理賠、低利貸款與半年免息等措施，協助農漁民儘快恢復生產。經濟部則針對受災企業提供營運貸款、租稅協助、設備修復補助等紓困方案。

災後產生大量廢棄物與環境衛生問題，如死亡虱目魚、堆積落果、損毀光電板、傾倒路樹等。陳政委於會議中已指示農業部、經濟部與地方政府加強聯繫，加快清運工作，並由環境部統籌各地資源支援清理作業。同時，針對高溫積水易孳生病媒蚊的地區，也請國防部配合環境部執行環境消毒與孳生源清除，衛福部持續監測登革熱疫情，守護民眾健康。

為災民了解申請程序，陳政委強調，各部會應主動協助簡化流程、加快撥款，並公開各項補助與協助措施，讓民眾方便查詢與使用。